

彰化縣王功國小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課程發展委員會 第二次會議紀錄

一、時間：112 年 12 月 27 日（星期三）下午 1 時 30 分

二、地點：辦公室

三、主席：謝格倫

四、記錄：張瑜彥

五、出席人員：應出席人數：17 人，已出席 16 人，詳附件一。

六、主席報告：

今天召開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本學期課程與教學評鑑及學生學習評鑑，並針對本學期需改進的項目予以討論，請各位與會老師協助檢核各項資料，確認各項資料符合規定，對於教務處所提出的提案踴躍發言。

七、業務單位報告：

1. 為了促進教學社群的專業對話，建議下學期教師研習增加開辦工作坊。
2. 針對本學期課程與教學評鑑，以及學生學習評鑑檢核，請各位委員討論。
3. 縣府來文規定作文中命題作文的篇數，請各位委員討論下學期作文篇數的規劃是否跟上學期一樣。
4. 下學期教科書選用是否維持本學期的版本。

八、提案討論：

【案由一】下學期教師研習是否增加教學現場同仁的專業對話的工作坊項目，請討論。

【說明】除了原定要開辦的學習扶助、精進教學相關研習之外，增加申請工作坊等研習項目，縣府核定後會有研習時數，如縣府未核定則照計畫進行教師下午茶會類型的討論會，但無研習時數。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下學期作文篇數之規劃，請討論。

【說明】以往之規畫為四篇命題作文，兩篇由各年級自由發揮。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審查下學期教科書是否維持本學期版本，請討論。

【說明】參閱本學期教科書版本表，詳附件二。

【決議】維持本學期版本。

【案由四】112 學年度之代理教師葉嘉玲老師下學期課務調整之規劃，請討論。

【說明】因 112 學年度之代理教師葉嘉玲老師為縣府核定之童軍業務增置缺額，因負責全國童軍事務，事務繁忙且公差勤務頻繁，無法兼顧課務，故提出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始之課務（共 10 節），是否予以符合原童軍缺額不排課之規定，其所餘之課務調整與課表，交由課發會討論後決議實施。

【決 議】。

1. 調整原則

(1)以課表變動、調整最少之原則。

(2)所餘課務以行政兼職與專任科任教師吸收為原則。

2. 調整方式

(1)所餘之社會課(6節)：分別由莊雅媛、徐鳴駿主任各自負責6年1班(3節)與6年2班之課務(3節)。

(2)所餘之美勞課(4節)：由黃文信老師負責6年1班美勞(2節)之課務。洪瑞鴻主任(1節)、游智揚組長(1節)負責6年2班之課務。

(3)6年2班之美勞課因考量學生學習需求，採彈性調整上課方式一週連上2節，授課教師以隔週的方式輪流授課。

九、臨時動議：無。

十、散會

承辦人：

教師兼
教學組長 張瑜彥

教務主任：

教師兼
教務主任 徐鳴駿

校長：

王功國小
校長 謝格倫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簽到簿

時間：112 年 12 月 27 日星期三 下午 1 點 30 分

地點：辦公室

成員	職稱/科目	姓名	簽到
當然委員	校長	謝格倫	謝格倫
當然委員	教務主任	徐鳴駿	徐鳴駿
當然委員	教學組長	張瑜彥	張瑜彥
行政代表	學務主任	莊雅媛	莊雅媛
行政代表	總務主任	洪瑞鴻	洪瑞鴻
學習領域教師代表	語文	林芷羽	林芷羽
		林薇薇	林薇薇
學習領域教師代表	數學	陳麗珠	陳麗珠
		林健豐	林健豐
學習領域教師代表	社會	許義焜	許義焜
學習領域教師代表	自然與生活科技	黃文信	黃文信
	低年級生活領域	林佳穎	林佳穎
學習領域教師代表	藝術與人文	徐鳴駿	徐鳴駿
學習領域教師代表	健康與體育	游智揚	游智揚
學習領域教師代表	綜合活動	粘惠美	粘惠美
家長代表	家長會長	林瑋晟	林瑋晟
家長代表	家長	蘇婉燕	蘇婉燕

附件二

王功國小 112 學年度教科書選用版本順位表(第一順位)

年級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語文領域	國語	第一順位	康軒	南一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閩南語	第一順位	真平	真平	真平	真平	真平	真平
	英語	第一順位			何嘉仁 Super fun	何嘉仁 Super fun	何嘉仁 Super fun	何嘉仁 e-star
數學領域		第一順位	南一	康軒	南一	南一	南一	南一
社會領域		第一順位	生活： 康軒	生活： 康軒	南一	南一	康軒	南一
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		第一順位			康軒	南一	康軒	康軒
藝術與人文領域		第一順位			康軒	康軒	南一	康軒
綜合領域		第一順位			康軒	南一	康軒	康軒
健康與體育領域		第一順位	南一	康軒	康軒	南一	南一	南一

承辦人：張瑜彥

主任：徐鳴駿

校長：謝格倫